

以深化“五个聚焦”为着力点 纵深推动党风廉政建设高质量发展

文 | 冯振茂

省科技厅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和省委八届四次全会、省纪委八届三次全会精神,坚定不移推进党的自我革命,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着力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重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坚决清除党员、干部队伍中的害群之马,从严从实加强对党员、干部的管理监督,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与科技项目监督、科研诚信监督等贯通协同,通过党风廉政建设和召开反腐败工作会议、观看警示教育片、参观党风廉政建设研修基地、专题辅导、廉政谈话、签订责任书、通报反面典型等形式,增强全面从严治党意识,健全制度体系,扎紧织密权力笼子,强化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做到工作部署到哪里,党风廉政建设就延伸到哪里。

聚焦提高政治站位为着力点, 推动党建业务深度融合

一是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树牢政治机关意识,旗帜鲜明讲政治,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导省科技厅党员干部强化“没有脱离政治的业务,也没有脱离业务的政治”意识,以实际行动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围绕科技创新和科技体制改革抓党建

的工作理念,充分发挥党建引领和保障作用,以业务工作成效检验党建工作质量。印发了《海南省科技厅党的建设工作要点》,发挥党建在业务中的引领作用,确保正确政治方向,推进科技创新工作行稳致远。二是持续强化理论武装。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拓展创新理论学习形式,深化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将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科技创新和科技体制改革的实际成效。坚持把《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作为党组理论中心组、党支部集体学习的重要内容,融入日常、抓在经常。三是抓好党组织建设。压实党建工作责任,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注重分类指导、精准施策,持续加快模范机关创建和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加大对创新主体党建工作的指导力度,推进党建与产业发展同频共振。

聚焦压实“两个责任”为着力点, 推动干部履职担当、恪尽职守

以厅党组名义印发了《海南省科技厅2024年度纪检监察工作实施方案》,明确要求各级党组织要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和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各级党组织书记切实扛起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要落实“一岗双责”,强化履职担当,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和省纪委三次全会对推进全面从严治

党向纵深发展的新要求新部署,不折不扣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今年来,圆满顺利召开了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16份,观看警示教育片3部。一是要从落实党组主体责任入手。建立健全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加强组织领导和推动。二是党组成员要配合党组落实主体责任。履行“一岗双责”,固化书记与党组成员责任书制,压实管业务也要管队伍责任,在防范业务操作程序风险同时也要防控廉政风险。职务既是分工授权,更是一种政治责任。三是始终做到层层负责、逐级监管。各处室(单位)负责人对本处室(单位)党员干部职工思想表现、工作作风、廉洁从政、服务创新主体等情况要负起日常管理监督责任,自觉把责任记在心上、扛在肩上、抓在手上,当好表率、带好队伍。四是党员干部养成遵规守纪的高度自觉。党员、干部及职工都要敬畏法规、遵守纪律,坚持程序合规原则,老老实实做事,清清白白做人。持续推行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情况纳入领导干部年度绩效考核、干部测评范畴,并将其视为处室(单位)内部评优的重要依据。要明确监督责任,强化监督职能,发挥日常监督、执纪监督的作用,既不互相代替,又有机结合。五是机关纪委要切实发挥好党内专责机关的监督作用。认真履职尽责,严格执